

证券代码：831504

证券简称：中晟光电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中晟光电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4月22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4月1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CHEN AIHUA（陈爱华）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已于2019年12月20日公布了《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为落实新的合规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整体架构和具体措施，公司董事会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重新

制定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15）。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名万倩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原董事于涛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提名万倩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职期限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董事、总经理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0-016）。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贷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同意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本金金额不超过贰仟万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贷款期限不超过一年，利率不超过 6%，具体以授信协议为准。用于本公司经营周转。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全权办理相关信贷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 AIHUA CHEN（陈爱华）代表本公司办理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的授信事宜，并与其签署有关合同及文件规定的所有提款、用款、转帐、登记、备案和资料提供等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CHEN AIHUA（陈爱华）为公司总经理的

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总经理 CHEN AIHUA（陈爱华）任期即将于 2020 年 5 月 8 日届满，董事会拟续聘 CHEN AIHUA（陈爱华）为公司总经理，聘期三年，其他具体事项以公司聘任文件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董事、总经理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0-016）。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 CHEN AIHUA（陈爱华）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审议上述议案，提议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中晟光电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中晟光电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2日